

# 随州市财政局

## 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随财函〔2021〕90号

### 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和省级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的通知

财政局，随州高新区建设局、大洪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

根据省财政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和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鄂财建发〔2021〕23号）文件要求，下达你地2021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万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项目代码：Z135080000029）万元（其中：提前下达万元（鄂财建发〔2020〕228号），本次下达万元），省级补助资金万元，具体金额见附件1。收支列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8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和“2210105农村危房改造”，通过2021年省与市县财政年终结算办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用于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根据住建部、财政部等部委《关于做好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建村〔2021〕35号），农村低收入

---

群体等重点对象包括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和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等，以及农村低保边缘家庭和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

二、各地要按规定及时将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落实到补助对象。其中中央补助资金纳入中央直达资金管理，各地在将中央补助资金落实到补助对象时应将具体信息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中央补助资金在预算指标管理系统中已按照“01 中央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各地在分解落实资金时，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直达资金又包含其他资金的，应当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中按照资金来源分别列示，同时在指标系统中分别登录，并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三、按照中央、省关于做好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的政策要求和省财政厅、省住建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鄂财建发〔2017〕29号）要求，加强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严格按照规定的支持范围使用资金，不得擅自扩大支出范围，不得以任何形式挤占、挪用、滞留。资金使用接受省财政厅驻市州财政监督检查办事处的监督检查。

四、安排给脱贫县（原贫困县）的资金，按照中央和省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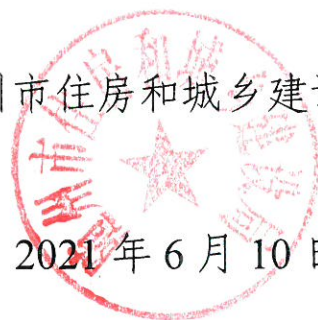
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有关规定执行。各地要对脱贫户实施住房安全动态监测，发现住房安全问题要建立工作台账，对符合条件对象的危房，及时发现、及时改造，实现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有保障。要细化措施，科学合理制定补助标准，加强质量安全管理，因地制宜推广各类适宜农房技术方法和住房保障方式。

五、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对照省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详见附件2），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1.2021年中央和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表  
2.省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6月10日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

随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6月10日印发

---

附件 1

## 2021 年中央和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表

单位：万元

市、县	合计	中央补助资金			省级补助资金	备注
		小计	提前下达	本次下达		
大洪山	23	18	15	3	5	
高新区	34	26	77	-51	8	

## 附件 2

## 省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主管部门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县级财政部门	各县(市、区)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各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万元)	下达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补助			
	省级配套资金			
	市级配套资金			
	县级配套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支持符合条件对象实施危房改造,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基本住房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危房改造率	100%
			符合条件的农房抗震改造	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
		时效指标	拟改造危房当年开工率	100%
			拟改造危房次年竣工率	100%
		成本指标	执行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100%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在相当于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地震中表现
	人畜分离、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			基本保障
	钢结构装配式农房等新型建造技术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限	拆除重建的≥30年 修缮加固的≥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户满意度	≥90%